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2.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3.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（一）2025年母公司利润审计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母公司 2024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98,366.28 万元，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9,107.07 万元，提取盈余公积 3,910.71 万元，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33,562.64 万元。

（二）2025年合并报表利润审计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合并报表 2024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-310,957.04 万元，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9,331.53 万元，提取盈余公积 3,910.71 万元，2025 年末合

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324,199.28 万元。

(三) 2025年度利润分配建议

鉴于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，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93,315,320.52	285,202,656.19	1,057,656,335.00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3,241,992,758.44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,335,626,411.28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☒ 是 ☐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16,514,556.8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☐ 是 ☒ 否		

(二) 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

2025 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，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